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调整申购、赎回数额限制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自 2015 年 11 月 27 日起，投资者在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米基金”）办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单笔申购申请最低金额调整为 10.00 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调整为 10.00 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适用基金

华夏成长混合（前端）、华夏债券 A/C、华夏回报混合（前端）、华夏经典混合、华夏现金增利货币 A、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前端）、华夏货币 A、华夏红利混合（前端）、华夏收入混合、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华夏回报二号混合、华夏优势增长混合、华夏复兴混合、华夏全球股票（QDII）、华夏希望债券 A/C、华夏策略混合、华夏沪深 300ETF 联接、华夏盛世混合、华夏亚债中国指数 A/C、华夏恒生 ETF 联接（人民币）、华夏安康债券 A/C、华夏收益债券（QDII）A（人民币）/C、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A/B、华夏理财 21 天债券 A/B、华夏纯债债券 A/C、华夏双债债券 A/C、华夏聚利债券、华夏永福养老理财混合 A、华夏沪港通恒生 ETF 联接、华夏医疗健康混合 A/C、华夏上证 50ETF 联接、华夏中证 500ETF 联接、华夏领先股票。

上述基金中，华夏理财 30 天债券 B、华夏理财 21 天债券 B 首次申购申请最低金额为 500 万元，追加申购单笔最低申请金额为 10.00 元（首次申购前已持有 B 级份额的投资者可以适用首次申购申请最低金额 10.00 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为 10.00 份，基金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为 500 万份。其他基金单笔申购申请最低金额为 10.00 元，单笔赎回申请最低份额和基金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为 10.00 份。

若未来数米基金代销本公司旗下其他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开放式基金，则该基金适用上述申购、赎回数额限制，具体数额应遵循数米基金和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的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数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时，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转出基金

有关赎回份额的限制，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的最低转入金额要求。

三、其他提示

（一）本次调整仅限于投资者通过数米基金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或其他代销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申购、赎回数额限制暂不进行调整。上述基金在数米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每次最低扣款额仍为 300 元。

（二）适用基金、数额限制及业务办理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数米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数米基金的有关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四、咨询渠道

（一）数米基金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数米基金网站：www.fund123.cn；

蚂蚁聚宝客户服务电话：95188；

蚂蚁聚宝网站：www.antfortune.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